

沂源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沂源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沂源县新城路与祥源路交叉口东办公楼；邮编：256100；电话：0533-2343800；电子邮箱：yyxjtjbg@zb.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沂源县交通运输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和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加大交通运输行业公共企事业单位的公开力度和频次，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运行机制，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稳步提升。

1.主动公开方面。围绕公众关切和交通工作实际，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和实效，2024 年度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机构职能、政策法规、会议公开、规划计划、财政预决算、行政执法信息事前事后公示、行政执法数据统计年报、建议提案公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息、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等信息共计 109 条。

2.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相比去年减少 3 件。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健全信息审查发布机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及规范性文件实行文件送审单审批的三级审查制度，确保信息脱敏脱密；编制主动公开事项目录，

明确事项分类、公开内容、公开时限、公开方式、公开主体，认真做好相关栏目内容保障工作。

4.平台建设方面。依托沂源县政府网站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站点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09 条；利用“沂源融媒” app 和“淄博交通”掌上沂源”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发文 300 余篇，通过农村公路建设和民生实事成果展示，充分展现交通运输行业风采。

5.监督保障方面。通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局办公室牵头落实相关工作；采取日常培训、会议培训等方式安排部署和总结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本年度完成 2 次政务公开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 息 内 容	本 年 制 发 件 数	本 年 废 止 件 数	现 行 有 效 件 数
规 章	0	0	0
行 政 规 范 性 文 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 息内 容	本年处理决定 数量
行 政许 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 息内 容	本年处理决定 数量
行 政处 罚	476
行 政强 制	2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 息内 容	本年收费金额 (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团体	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 第三 方合 法权 益	0	0	0	0	0	0	0
		5. 属 于 三 类 内 部 事 务 信 息	0	0	0	0	0	0	0
		6. 属 于 四 类 过 程 性 信 息	0	0	0	0	0	0	0
		7. 属 于 行 政 执 法 案 卷	0	0	0	0	0	0	0
		8. 属 于 行 政 查 询 事 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 机 关 不 掌 握 相 关 政 府 信 息	0	0	0	0	0	0	0
		2. 没 有 现 成 信 息 需 要 另 行 制 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	0	0	0	0	0	0	0

持			结		持	正	结	审		持	纠	结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负责人员不稳定，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二是政策解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内容形式较为单一。

2.改进情况。一是安排专职人员负责，确保政府信息第一时间公开；二是着重推进政策解读工作，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效果；三是组织2次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加强政务公开内容的全面性和及时性，确保信息公开常态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费情况：本年度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2.提案建议办理情况：2024年度，县交通运输局共承办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建议11件，县政协第十一届三次会议提案建议4件，现已全部承办完成。

3.政务公开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在政府网站相关栏目完成机构职能、政策法规、财政信息、行政执法信息、“双随机、一公开”以及本年度的建议提案办理等公开事项的更新发布外，充分利用“沂源融媒”app和“淄博交通”掌上沂源”微信公众号等媒介，多渠道发布，拓宽群众获取交通信息的渠道。

4.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认真贯彻落实《2024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2024年沂源县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明确重点任务，重点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内容进行检查，确保政府网站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准确，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效能。